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产品结构、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宇股份”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神宇股份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409号）核准，公司2025年12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000,000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6,892,168.98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3,107,831.02元。

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2月17日汇入公司指定账户内，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12月17日出具天职业字[2025]4539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会同保荐人与相关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截至2026年6月30日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	智能领域数据线建	50,426.42	50,000.00	15,449.73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设项目			
	合计	50,426.42	50,000.00	15,449.73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39,080,821.39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4,080,821.39 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 33,500 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目前存放于公司开立的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或用于现金管理。

三、项目产品结构调整情况及原因

为更加合理、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快募投项目推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在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对项目产品品种进行调整，新增细微同轴线、极细同轴复合线两类产品。

序号	产品类别	原产能规划（km/年）	新产能规划（km/年）
1	汽车数据线	150,000.00	150,000.00
2	算力数据线	122,500.00	122,500.00
3	细微同轴线	-	60,000.00
4	极细同轴复合线	-	13,500.00
	合计	272,500.00	346,000.00

本次拟新增的细微同轴线、极细同轴复合线目前均已实现规模化生产销售，产品技术成熟，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医疗等领域，其中极细同轴复合线前道工序产品可以用于消费电子领域，也可以进一步加工为医疗组件及其他相关组件，且均可以直接对外销售。近年来伴随公司在上述领域客户储备不断丰富，订单需求持续增加，因此将上述两类产品增加至本项目中。本次新增产品品种系公司基于生产经营发展战略，结合拟生产产品的市场前景等因素，立足于公司现有产品及技术基础之上确认，是对主营业务的强化，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为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提供持久的保障。

四、项目投资结构调整情况及原因

由于产品品类和总产能的增加，本项目需要进一步扩大项目场地投资及软硬件投资。公司结合当前市场情况，重新梳理了原有项目设备拟投资清单，秉

承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在设计目标产能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基础上对未来拟投资情况重新做出审慎规划，加强成本控制，优化设备配置，提高公司整体设备资产的使用效率，但由于本次新增产品亦需要新增设备投资，本次调整后仍需增大“设备购置及安装”和“建筑工程投资”，以期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发展和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调整前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金额	调整前后差额
1	土地费用	2,241.00	2,241.00	-
2	建筑工程投资	12,046.20	15,373.35	3,327.15
3	设备购置及安装	27,162.60	27,918.25	755.65
4	基本预备费	1,960.44	1,298.75	-661.69
5	铺底流动资金	7,016.18	3,595.08	-3,421.11
合计		50,426.42	50,426.42	-

五、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具体情况其原因

公司基于行业发展趋势、业务发展需要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及时调整产品品种、优化厂房规划、梳理设备需求，以保证募投项目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力求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

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智能领域数据线建设项目	2026 年 12 月	2028 年 6 月

六、项目产品结构、投资结构调整的可行性分析

（一）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为本项目实施提供良好环境

近年来，汽车智能化、网联化发展受到国家科技政策与产业政策的积极引导与重点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智能网联汽车准入和上路通行试点实施指南（试行）》《自动驾驶汽车运输安全服务指南（试行）》《关于开展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等

一系列政策出台，从准入门槛、应用场景、安全保障等方面对自动驾驶汽车行业做出规范与明确指引，并且明确到 2035 年高度自动驾驶汽车实现规模化应用。在算力数据线领域，云计算、数据中心、人工智能等数字经济产业应用领域是我国战略扶持的重要场景。2024 年 8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联合颁布《关于推动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协调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指出要优化布局算力基础设施，引导面向全国、区域提供服务的大型及超大型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超算中心在枢纽节点部署。加强本地数据中心规划，合理布局区域性枢纽节点，逐步提升智能算力占比。2025 年 10 月，工信部编制的《算力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5 版）》明确要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构建满足产业发展需求、先进适用的算力标准体系，指导算力领域的标准制修订工作，从而优化算力资源配置，支撑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细微同轴线、极细同轴复合线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和医疗器械领域。2025 年 9 月，工信部发布的《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5—2026 年稳增长行动方案》提出围绕视听、计算、智能终端（含服务器、智能可穿戴、低空智能装备）等重点产业链补链强链，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巩固增强电子信息制造业产业链供应链韧性。覆盖消费电子与无人机智能装备应用方向。2026 年 7 月，国务院关于印发《国民健康“十五五”规划》明确提出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和医疗器械发展应用。加大对高端医疗器械关键核心技术、元器件和整机研发的支持力度。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医药全产业链升级。健全医保支持创新药和医疗器械高质量发展机制，完善创新药目录。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品涉及的终端应用领域均为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相关政策的密集出台与落地实施，为项目提供了良好的政策保障。

（二）深厚的技术积累与强大的研发创新能力，为本项目实施奠定基础

公司深耕细微同轴线、极细同轴复合线领域多年，高度重视自主研发与持续创新能力，搭建了一套科学、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强化了研发工作全过程管理与控制，并且建立了江苏省（神宇）特种通信电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一站式多目标服务平台，是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电接插元件分会会员单位。目前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长期的技术积

累，已掌握了细微同轴线、极细同轴复合线领域的多个核心生产工艺，技术成熟，契合行业向高屏蔽、低损耗方向发展的趋势，具备满足下游客户定制化需求的综合能力。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授权专利 62 项，其中发明专利 40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 项。

综上所述，经过多年的深耕与技术沉淀，公司在行业内积累了丰富的研发资源、技术储备与强大的科技创新能力，为本项目顺利实施奠定技术基础。

（三）下游市场需求空间广阔，为本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保障

近年来，我国汽车产销量稳中有进，2025 年全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453.1 万辆和 3440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0.4%和 9.4%，高于年初预期，行业表现出较大的发展韧性与活力。与此同时，当前汽车产业智能化、网联化成为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我国汽车乘用车新四化（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指数约 52.80%，全年指数稳定上升。尤其在汽车电动化领域，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展现出强劲的增长动力，2025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9%和 28.2%，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 47.9%，较去年同期提高 7 个百分点。汽车数据线主要用于传感器数据传输，未来伴随汽车智能化、网联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单车配置所需的数据传输需求将大幅度增加，从而带动汽车数据线市场的持续增长。

在数据中心领域，近年来人工智能快速崛起，加速渗透至各个行业及细分领域，人工智能的需求爆发，也进一步推动相关服务器市场需求快速增长。根据 IDC 与浪潮联合发布的《2025 年中国人工智能计算力发展评估报告》，2024 年全球 AI 服务器市场规模为 1,251 亿美元，2025 年将增至 1,587 亿美元，2028 年有望达到 2,227 亿美元。我国方面，2024 年我国 AI 服务器市场规模为 190 亿美元，预计 2025 年达到 259 亿美元，2028 年达到 552 亿美元，行业增长势头强劲。本项目算力数据线产品主要应用于服务器内部及服务器之间的数据传输，伴随全球 AI 服务器市场快速扩张，算力数据线行业将同步获得市场增量。

在消费电子领域，当前消费电子产品快速迭代，为消费电子发展注入新的驱动力。根据 Statista 统计数据，2025 年全球消费电子市场规模约为 10,772 亿美元，预计 2028 年增长至 11,767 亿美元，2025-2028 年复合增长率达 3.0%，市

场保持稳健发展。我国是全球消费电子领域的重要市场，消费电子产销规模均居世界第一。根据 Statista 统计数据，2024 年中国消费电子市场规模约为 2,186 亿美元，预计 2028 年增长至 2,550 亿美元，2024-2028 年复合增长率达 3.93%，呈现稳定增长趋势。细微同轴线、极细同轴复合线拥有外径小、屏蔽效果好、高频损耗低、弯折可靠性优异的特性，是智能手机内部重要互连组件。伴随消费电子市场向好发展以及消费电子产品的快速迭代，相关产品有望迎来广阔的市场应用空间。

极细同轴复合线产品可进一步加工为医疗组件及其他相关组件，应用于超声探头、内窥镜领域。极细同轴复合线产品通常布置于镜体或探头腔体内部，主要实现前端超声换能器与后端图像处理系统之间高频射频信号的传输，是核心的信号传输部件。医疗器械是国家医疗装备产业发展规划明确的重点支持方向，其中内窥镜是临床微创诊疗的关键医疗组件，伴随居民健康意识提高、微创手术技术进步与普及、医疗机构设备更新换代等因素驱动，全球内窥镜市场稳步扩大，2020-2025 年间市场规模从 160.0 亿美元增长至 245.4 亿美元，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8.9%；预计到 2032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361.1 亿美元。在超声探头领域，预计 2026 年全球医疗超声探头市场规模达到 41 亿美元，2026-2035 年期间，市场将保持 3.3% 的复合年增长率，到 2035 年市场规模有望增至 55.1 亿美元。综上所述，本项目产品涉及的下游市场空间广阔，能够为项目新增产能消化提供重要保障。

（四）项目具有良好的投资收益率

结合公司目前实际业务发展规划以及对行业趋势的评估，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产品结构，系顺应了行业发展趋势，将更好匹配下游客户建设需求，有效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与项目投资回报水平，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产生积极的正向贡献，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科学规划、审慎推进项目建设，持续关注行业技术迭代与市场供需变化，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产品结构、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议案》，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智能领域数据线建设项目”的产品结构、投资结构及期限进行调整，系结合项目实际建设进展、市场需求及公司经营规划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产品结构、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议案》，结合募投项目实际建设进展、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变化以及公司产品规划和产能布局，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募投项目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的匹配程度，公司拟在项目总投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领域数据线建设项目”的产品结构、投资结构及实施期限进行调整。本次调整主要包括：新增细微同轴线、极细同轴复合线等产品，并结合调整后的产能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增加厂房及设备的投入；同时，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6 年 12 月延期至 2028 年 6 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和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产品结构、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是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后作出，有利于推进该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需要。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品结构、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产品结构、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吕复星

李骏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9月22日